

1

还是暂且把记忆的门关闭几秒钟，我先来介绍我的现在。

现在我跟朱子在一起生活，我们住在北京，干燥，巨大的北京。我二十八岁 朱子二十九岁 离三十而立没有几天 而我们在
这个城市却从未感觉到立足。这个年龄段，对所有害怕青春逝去的人来说都是敏感的，可我看见我的二十八岁，并没有多少非常意外的地方，二十八岁，离年少无知已有些距离，可是离人世耄耋却还是苍苍茫茫。说到二十八岁，我唯一觉得有点联系的是妈祖娘娘是在二十八岁时去世的，那不叫去世，在我的石头镇老家 渔民们说她是“羽化升天”变成了仙人。在石头镇 没有一个渔民不拜妈祖的。妈祖娘娘活着时是个贤人，她搭救那些在风浪中飘摇的船只，并给渔民们预报海上的天气，可她二十八岁就得病死了，留下来一座座的妈祖庙，飘着香火地站在那些台风侵袭的海角。二十八岁，而我还好好地活着，也许算不上完全“好好地”我时常活得心怀恐惧 却不知恐惧什么。我想妈祖娘娘是个没有恐惧心的人。这也许为什么她能施爱别人。而我，一直只在乎自己。

我在这个城市的一家录像租赁店里工作，也就是说，在北京的北边，海淀区学院路附近的一个街角，录像租赁店小小地挤在一排高大的杨树后面。杨树在春天飘满了白色而肮脏的杨絮。录像店左边的隔壁是卖药的，是那种特殊的药，成人用品。右边的隔壁是卖童装的，那种小工厂做的色彩鲜艳的小孩衣裤。我们三家店互相依存着，谁也抢不了谁的生意。虽说都是不起眼的芝麻小店，可是这个城市需要我们，就像我们需要这个城市一样。

我在这家店给一个中年的老板打工，整个店面也就12平方米，墙壁上贴满了香港和美国的电影海报，成龙、汤姆·克鲁斯、朱莉亚·罗伯茨。我的工作出租电影录像带，站在不到两平方米的柜台里，帮顾客查找录像带加上收钱再加上偷偷看录像。工作有些单调，可是能看各种电影让我感到满足。朱子刚刚辞去一份工作，他不喜欢工作，他说工作是愚蠢的。这倒也无妨，终归来说朱子是个不错的男人。虽然我不知道我们能在一起处多久。

我和朱子像两只寄居蟹，寄居在这个庞大的城市的一幢高楼里，高楼一共是二十五层楼，而我们住在一层楼，当我们在被窝里翻身的时候，常常感觉身体沉重，难以轻松地运转我们的肌体，这可能跟头顶的二十四层的重力有关，跟头顶二十四层楼里几千个住户总和起来的重力有关。与其说我们是两只寄居蟹，还不如说我们羡慕寄居蟹的生活，寄居蟹是住在随身携带的螺壳的房子里，他们也能随时地从螺壳屋里爬出，搬进新的合适的螺壳中，而我们，我跟朱子，却不能。

我们俩相依为命地住在这个一层楼的房间，不声不响地看书或是睡觉，像是两个去日无多的老年人。我们不养猫，更没有狗，我们曾经种过几株可能开花的植物，可是对面一幢一个模子筑出来的二十五层大楼挡住了太阳，所以我们的一层照不到阳光。准确地说，那几盆可怜的植物，想要争取到那珍贵的阳光，必

须在上午八点到八点四十五的时候探直了身子，如果错过了那四十五分钟微弱的而且斜射的阳光，它们就得在下午四点到四点四十五分钟的时候努力弥补光照，那个时间段里，主人必须记得把晾在它们头上的衣裤拿走，必须记得把一切在西边方向挡住它们光线的物件移走，否则，它们将在白天永远地错过了合理的光合作用。因此 植物养了不到半年 就合理地死了。我们也曾经养过两条大眼泡的金鱼，一条叫赤名莉香，一条叫永尾完治。我们让他们游在窗边的一个绿色的大玻璃缸里，希望它们能持续不朽的东京爱情故事。可是，当我们意识到养活鱼就是每个星期再去市场买回来新的赤名莉香或是新的永尾完治时，我们便不再往那个加满水的绿色大玻璃缸投放新的生命，现在，那个玻璃缸还放在窗台边，只是呈现着干涩的绿色，关于赤名莉香与永尾完治的爱情终究是空空荡荡的一段记忆而已。就这样，在这个家里除了会偶尔看到爬行在厨房里的蟑螂，剩下的，就是我和朱子，马马虎虎地还活在这个阴暗的一楼房间里。

而住在这幢高楼里的居民们，每时每刻在我们头顶炒菜剁肉，做爱吵架，洗澡冲马桶，跳健身操搓麻将，打孩子又哄孩子，钉钉子后钻电钻，从早到晚，节假日无休。他们精力旺盛的日常生活层层叠叠地从二十五层的楼顶弥漫下来，压迫着我们一层的郁闷的生活。正如记忆，压迫着我看起来平静的日子。我有时会跟朱子谈起我的石头镇。但是，他对我的石头镇一无所知，他对我的何去何从也是一无所知，我知道，其实，我的故事与他的生活无关。我从一开始 到现在 我的内心与我的以往 都没有进入到他的生活。我们的血管是分离的，我们的血液是分流的。我们的肉体在每个夜晚交错在一起，可是，我们的记忆，无论是夜晚或白天，从来都没有交错过。

我的来龙去脉，与朱子的来龙去脉，没有任何关联。

朱子的世界 是个封闭的圆圈。但 这没关系。我知道我自身也是一个封闭的圆圈，我只能在我身上找到起点，同时找到终点。我没有办法在别的一个圆圈上找到起点和终点。除非是两个圆圈交叉了，除非是两个圆圈重合了，可是，这个道理就像是两个人无法重合一样。两个人，永远是一个人加另外一个人。这个加法，就是人永远孤独的缘故。

所以 尽管 我与朱子在一起 每天 不曾分离 可我却触摸不到他的爱。就像他一直是喜欢玩飞盘的人一样，我一直接不住这只飞盘。

爱情是不确定的，工作是不确定的，我们租住的一楼房间何去何从是不确定的，我和朱子的未来更是不确定的。

只有一件事是确定的，我已经离开了那个刮着台风的，有着漫长的黄梅天的海边小镇，真的是与那个用石头块盖房子，用石头块铺路的渔镇远远隔开了距离。我真的是，逃离了幼年开始的那些错乱而复杂的情感，那些可能在别人看来不值一提，或者只是报章新闻的故事。

可是 石头镇 那个位于北纬二十八度二 东经一百二十一度三的海岛，那个方圆只有十六平方公里的小小海角世界，那个被墨绿色的养殖海带爬满的褐色海涂地，那个被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和热带海洋的气流所交替覆盖的海岸，那个在中国地图上没有航线，没有海运，只有深蓝一片水渍的地方，它依然缠绕着我。就像是每个子夜时分重复做的一个梦，就像是具有绝对权威的一桩事件，就像是今生难以逃遁的一种乡愁，你履行着对它的忠诚的记忆。这些记忆，被那条莫名而来的干鳗鱼鲞扯出来，从那天以后，当我走在这个城市，听到夜晚的公共汽车慢慢地停在无人的车站时，或者，当我下班回来进厨房点燃火柴准备做饭的时候，或者，在我早晨起来掀开牙膏盖挤出牙膏准备刷牙的那一

刻，莫名的，骤然的，不期而至地涌现了出来，一如石头镇的潮水，来势汹涌，将我童年的膝盖淹没。

十多年前那些幼小的 恐惧的 潮湿的 无助的 粘稠的 疼痛的记忆，淹没了我的十多年以后再生的情感，以至于，我总是觉得，我与朱子在这个城市所建立起的爱，是微不足道的，它无法与我以前那个世界的爱相比。更无法与我以前那个世界的恨相衡。

2

那时，那时我七岁了。

我的记忆只能从七岁开始，七岁之前，我的记忆就像是沾满雨滴的毛玻璃 呈现一片混沌。然而 在七岁那年 发生了很多事情 在我内心 是恐惧而难言的情感 从而 我永远地记住了从那一年开始的故事。

那时我七岁 不算太小 懂了一些平常人间的人情温暖。可事实上，我比相同年龄的孩子们早看到了一些不应该那么早就看到的人间冷暖，所以我很小就显得冷漠。我没有见过父母，从来都没有。听祖母说，母亲生我，是在一条船上，她艰难地生下了我，当船靠岸的时候，她的血流尽了，她死了，她都几乎没有上岸。整个船舱沾满了她下身流出的血。那条船上并没有鱼，那是一条刚刚出海的渔船，渔船上的船老大信奉女人出海会倒霉，而事实更为严重，这个意外生产的女人竟活活地死在船上，下身流淌的血染得船板血迹斑斑，因此船老大不敢再用这条已经被染上霉运的船，就把船廉价当给了石头镇上另外一个渔业小组。我对这桩事件当然没有丝毫的记忆。包括父亲，他不是事件的目

击者。

后来祖父把我取名叫珊瑚，跟大海有关的一个名字，意思是红色的珊瑚，我见过白色，还有绿色的珊瑚，却从来都没有见过红色的珊瑚，我觉得，红色，可能是跟那船舷上沾满母亲的血有关。祖父又给我起了个小名叫阿狗。阿狗这个名字好，命硬。祖父说，石头镇有十多个叫阿狗的小孩，因为名字越难听，阎罗王就越不愿意把你捉去，所以你的命越硬。真的，石头镇每年台风季节，阎罗王都会上海滩捉走那些正在玩的小孩，那些名字好听的，都被捉走了，没有人想要名叫阿狗，或是阿癩的小孩。

母亲生下了我就死了，祖父给了我名字，祖母养大了我。而父亲从我出生到拥有“珊瑚”这个名字，都没有在场。听说他是什么右派，很早就离开了家乡，他远在“外地”，似乎只有母亲知道父亲在“外地”哪一个角落，可是母亲忽然死了，于是再也没有人知道父亲在什么地方。

我从祖父祖母的语言中得来“外地”这个词。外地是一个什么样的概念？我完全不知道。祖母跟我解释：外地，就是石头镇以外的地方。

而石头镇是我的一切，是我没有洞眼的碉堡，是我生下来就挖好了的坟墓。石头镇上的人，在老死之前，早就有了坟墓，因为石头镇只有一个山头能做坟，所以很多人刚生下来，就被活着的祖先选好了坟地，朝向和位置都算过风水，然后盖上写了名字的石板，这样，别的人就没法再要走这块坟地。一个人生下来就有了一块属于自己的坟地，她怎么能离开这个地方呢？幼小的我，是无法逃离石头镇的。

那时，我七岁，我站在石头镇的海边。我还不知道逃离二字的含义。我也同样没有思念这二字的概念。我并不思念我的父母，也不思念我父母的样子，仿佛他们天生缺失，而我自然而然地降

生到了这个世界。我并没有因为见不到父母而自卑，相反，我觉得比所有的孩子自由。

实际上，我并不像是在海底生长的一丛红色珊瑚，我是石头镇海边小巷的一块石头。海边的小巷，堆满了青色的石块，我就是那些大石块缝里夹着的一块小石头，那些小石头，都被海水清洗过，风浪把它们抛上岸，每天渔民们拖着渔网和海浮子在它们身上经过，渔妇们搬着晒虾米的圆竹匾从它们身上踩过。那些常年穿着油胶鞋以便防水的人们，也湿漉漉的踩在这些小石头身上。太阳出来的时候，裹着咸涩味的石头开始蒸发。到了中午，石头镇海边小巷的所有石头都晒成了白色，上面覆盖着一层盐。我的籍贯，就是那条濒临大海的小巷。我是小巷上的一块石头，咸涩、沉默、不起眼。

那条小巷，从我们祖母的家门口延伸出来，一直通向混浊而咆哮的大海。

那条小巷，叫做倭寇巷。

七岁，每天，每个下午，甚至是每个刮台风的下午，我痴痴地伫立在倭寇巷的尽头，大海很少时间是蓝色的，大海真实的颜色是黄色，它就像一面土黄色的旗帜，在风的吹拂中翻滚在我的眼前。我站在海岸边看大海，一如常年等着丈夫打鱼赶海回来的渔妇。我的皮肤被海风吹拂得变成了石头镇大海的颜色，连头发，眼睛的颜色，连指甲，都成了海岸那片土黄色。我是一个土黄色的小人。完全的土黄色。海，它是我永远的朋友，我童年最美好的、最神秘的事物。我的双脚每天泡在石头镇黄色的海滩上。海水异常苦涩，它又咸又涩的滋味，伴随着每一个高大的浪尖，浸入我的细胞。

石头镇的印象，全部都开始于那个残酷的浑黄的海。

海的声音，海的色彩，海的体积，海的面积，海的四季，海的那随时吞没舢板的性格，以及每逢阴历七月七台风季里在海滩

上被阎罗王吞噬掉的小孩子，还有那海边头戴白色栀子花的妇女的长久哭泣，都占据了我七岁时幼小的心灵，海令我恐惧和崇拜。

“讨海人与阎罗王只隔着三寸船舷板。”

这是我们隔壁的船老大，招娣父亲说的话。

石头镇的人把出海打渔叫讨海，跟大海讨饭吃。于是渔民都叫成讨海人。

我们家隔壁招娣的父亲就是讨海人，他有一条船，船上还有伙计，我们都管他叫船老大，船老大的皮肤是黄铜的颜色，船老大是我见过的最勇敢的讨海人，他打过一条鲨鱼，全镇的人都喝过他们家里炖的鲨鱼骨头汤。吃哪儿补哪儿，都说喝了鲨鱼骨头汤，人的骨头就会变硬，老人小孩就不会断腿折胳膊。我也喝了一碗鲨鱼骨头汤，可是那根本不是骨头，那是一种白色的软软的东西。不管怎样，我想我吃了这些软骨头，以后的骨头能硬起来。

船老大老是说那句话。一看见岸边有撞坏的渔船回来，而且只要我当时在船老大身边，他就会跟我说：

阿狗啊，你晓得不？讨海人与阎罗王只隔着三寸船舷板。阿狗，你晓得不？

海就是一切。石头镇只有海，海是唯一的大自然，没有湖，没有河，没有农田，没有树林，山丘也快消失了。海水年复一年的侵袭海岛的低洼部分，那些巨大的岩石变成了海床的一部分。石头镇，就是这些岩石群的高出海平面的部分。石头镇的人在海岛的高处建房子，沿着没有绿色植被的山坡，用青石块一级一级的盖房子，因此，所有的街巷都是顺着地势延伸的陡峭的坡路，这也为了防止海水的侵袭，但最重要的是为了防止台风雨的淤积。

为了抵抗强台风，我的祖母像所有的石头镇讨海人一样，每年爬上屋顶，在铺着黑瓦片的屋顶上加石头块，我们这些孩子专

门去山上搬石头块，那种扁平厚重的，不易滚动的石块。石头在房顶上越压越多，只要房子不塌下来，台风季时房顶就不会被风掀走。于是 石头镇 真的成了石头镇 房子是用岛上开山炸岩炸出来的岩石块砌成的，小巷弄堂也是由石块铺成的，屋顶上，也是一块块石头。石头镇 无论从地上看 还是在山上看 或者是能飞到天空中看，它都是个由石头堆成的小镇子。

土地并没有泥土，每年因为台风引起的长期暴雨，一点一点地冲刷走了石头镇的所有土壤，最后，石头镇几乎连尘土都少见，石头镇只剩下了石头，光滑的长了青苔的石头。台风和暴雨带走了它们能带走的一切细小微弱的物质，野草的根，植物的种子 墙角的蒲公英花 屋檐下的蜘蛛网 统统被水冲走了 带不走的，就是那一块块大石头了。所有的可以漂移的东西都被带走后，只能看见渔妇在街巷里走来走去，渔妇们撑着油伞，去粮食店买米，或是去买绿豆面，或是给丈夫打老酒。栀子花，小小的，香气恼人的白色栀子花，被插在渔妇后脑的发髻上，在呼呼的台风中绽开着它们白色的细小花瓣。

为什么栀子花，被石头镇的台风和海水带不走？它那么细小。

每年台风带来的暴雨，将石头镇的那些一层的楼房淹没。暴雨过后，经常能看见不成对的拖鞋，和筷子，以及观世音的佛像，在我小腿肚之间的水里漂浮。那白色的观世音佛像，那妈祖庙里金色的香炉，这些每日被渔民们膜拜的东西，在台风季里，跟我一样地无助。雨水漫过了我的膝盖，一切都不再好玩了，恐惧向我袭来，而我终于看见大人们涉水向我走来，我开始哭喊起来，而他们忽然就在水里发现了那些神龛和香炉，大人们的神色诚惶诚恐，急忙捞出它们，连同我，都被挟持在他们的胳膊下带回家。

我不记得石头镇有没有树了，石头镇似乎是个没有花草树木的地方 我试图回忆记忆中石头镇的绿色 可是 没有 我想不起

来那些显而易见的绿色，可能有，那是海滩边绿色的渔网，蔓延在妇女的梭子边，它几乎像一条绿色的长龙横陈在海滩上，打结的尼龙绳缠缠绵绵地，卷在女人们身边，女人们一边织网一边骂着他们家的死鬼。小孩子们在织网的女人身边跑来跑去，有时他们讨得五分或是一毛钱去海角买了棉花糕吃，尼龙绳总将小孩子们绊倒，可他们并不哭，他们甚至躺在厚厚的渔网上睡觉，就像一条被打捞在网里的死鱼。绿色的渔网在不出海的日子里也晾晒在渔民家的院子里 对 院子里 我终于想起来了 院子里有着绿色，那就是水仙花。那是在冬天，绿色叶子的水仙花长长的，高高的，种在盛满泥土的大螺壳里，对，石头镇的水仙花从来都不曾种在水里，那一个个装满泥土的大海螺永远地摆放在窗口。每一家，在冬天，都有着绿色的水仙花叶和叶子顶端一成串的黄色花朵。一整个冬天，这些水仙花像观世音菩萨一样地站在窗口。冬天因为没有台风 太阳晒得多 水仙花叶疯了似的长 每隔三四天，你就得拿剪刀去剪花叶，一剪就得剪掉三四寸，剪完了似乎长得更凶。可一到了春天 南风天一起，一夜之间 这些气势汹汹的水仙化就枯萎了，就像是有人在石头镇上空吹了个口哨，“哗”地一声，那些黄黄的花瓣齐齐地谢了。我的记忆终于确认，石头镇除了渔网和水仙花，再没有别的绿色。

我在石头镇也没有见过春天。什么是春天 记忆中的春天 就是刮着潮湿的南风的天气。潮湿而温热的南风，从海面上渗入石头房子，家家户户的墙壁上淌着水，像是在流汗。皮肤一天到晚粘粘的 脸上是油乎乎的。海面 就像是一大桶的油，一阵阵湿得快要滴水的海风温柔地扑面而来，这些粘稠的风滴滴答答地缠满了你的头发 你的皮肤 你的每一个毛孔。这种风 就像是蜜蜡，死死地把我们粘在这片土黄色的大海里，我们逃不掉。这就是石头镇的春天。粘稠 阴湿 却没有绿色。

就这样 我七岁 站在海边 幽长的倭寇巷的尽头 看着上午的潮汐退去，海边粗砺坚硬的岩石裸露着，头戴白色栀子花的渔妇们在海滩边唠叨着织网。我分明看见了记忆发生了错误，石头镇是有着绿色的，那些头戴白色栀子花的渔妇们，她们油亮的抹着生精油的发髻上，分明有着栀子花的绿叶，圆圆的绿叶，那是绿色的，我记起来了，栀子花在夏天开放，开放在渔民们院子中从破瓦罐里长出的栀子树里，有时，栀子花树也种在生锈的尿壶里，那些尿壶，多半是一直用它的老祖父死了，下辈们改用便桶，不用尿壶了，可尿壶扔了可惜，所以就掀了尿壶盖用做当花盆了。尿壶扔在每家门口的墙角里，栀子花的枝干从尿壶里硬硬地伸出来。就是那些小栀子树，构成了石头镇春天和夏天的绿色。快到秋天的时候 那些栀子花谢了 它们开始结果，一种黄黄的小果实，渔妇们把这些黄色的小果实摘下来，放在石臼里，捣烂了做成染料，然后那些爱美的女人们，把她们白色的布衫放进这一盆香气四溢的染料盆里，于是，她们有了明黄的布衫。

对 我似乎又想起来了 还有另外一种香气 从石头镇的记忆里飘了出来。我真的想起来了，石头镇小学里长在操场边上的茉莉花。白色的茉莉花 很香 开在小学的小操场上 小操场像是得了茉莉花传染病似的，从东边到西边，白花花的一大片茉莉花树，一个学期又一个学期 小操场上已经没法排队 没法跳绳 更没法跑步了，因为太多的茉莉花树生了出来，到处都是，白花花的的花朵挑在枝头，连早晨敬礼时小操场插着的红旗都被挡住看不见了，所有的小学生都抬头找，那面红旗到哪儿去了，从这棵茉莉树的缝隙中，到那棵茉莉树的枝头，小学生们手掌抬在右脑勺边，一边敬礼一边找红旗。短促的国歌早就已经唱完了，可红旗还没有找到。红旗被茉莉树精吃掉了。到了季末，茉莉香气太香了 小学生们头都被熏晕了 他们有的打喷嚏 有的流鼻涕 在茉莉花树枝下打架摔交，哭哭嚷嚷的，香气也跑出了小学校，传遍了整个石头镇，石头镇的人民都知道了那种白色的小花，女人

们专门拐进小学，走到小操场那儿折一大把茉莉花，拿回家把它们晒干了，塞在梅雨季的床底下的被褥箱里。

海就是用来吃的。我的已经不出海的祖父说 海里什么都能吃 海胆 海卵 海参 海蛰 海星 海藻 海带 连海底的岩石都能吮着吃。我的祖父恶狠狠地说。

连海底的岩石都能吮着吃。我学着祖父的样子，也恶狠狠地说。

记忆又收拾了一遍 重新回到那个起点 那个七岁的我 光着脚站在海滩边的起点。上午的海潮退去，黑色的礁石上覆盖着一层绿色的海苔，礁石下吸附着海蛎子，它的灰黑色的外壳那么隐蔽，就像是礁石的一个棱角，如果那是一块下半部分泡在海水里的大礁石，那你还能在礁石缝隙里找到一种黑青色的大贝壳，贝壳里的身体是橙红色的，我们叫它叫海红。有时候，岩石上面还会粘着一种难看的東西，一种叫海卵的光滑的圆球 黄黄的黑黑的 很软 很滑 如果你刺破了它或是咬了它 海卵会流出一种黄色的粘稠的液体，就像拉肚子时候的大便。

海卵，这种滑溜溜的东西看起来没有头，没有脖颈，没有腿，也没有尾巴。它只是一个奇怪的小球，也有人叫它们海雨，一颗一颗，像大海上空下暴雨时能看见的雨滴。

关于海卵，大人们说长得跟男人身上的东西一模一样，真的跟男人身上的东西一模一样吗？我无从知道。他们经常在说起海卵的时候就禁不住发笑，那种场面里，他们总是喝着白酒，白酒盛在大碗里，盛满了才喝。再有一些咸花生，然后他们把腿翘到板凳上，开始大声聊天。

其中的一个说：他娘的！我夜里睡不着。

另外的一个就说 你夜里睡不着 睡不着——煮些海卵喝 有劲道啊。

那个睡不着的人就说：要有劲道做啥啊？更睡不着了。

另外的一个就嚷了起来：有劲道，就能跟老婆干啊！干完以后就睡得舒服啦！

接着大家喷口大笑起来，又吞下去几口白酒，咸花生也快被吃完了。

那时我没有完全懂得什么是男人，可是我通过海卵来想象男人，我看着吸附在岩石下的海卵，或是在沙滩里匍匐着的海卵，我觉得男人的面貌并不可爱。男人几乎是恶心的。因为，海卵长得呆头呆脑，并不是好看的。男人们还把海卵做汤喝，放上姜，煮出来是混浊的像泥浆一样的汤，大人们说喝这种汤很补，吃哪儿补哪儿。祖母也这么说，可是祖母从来不做给我喝。我更觉得男人是种肮脏的生物，类似海卵。

石头镇的粗糙原始的海，让我从小就知道海洋是个最为深重的事物。海洋，它生产了一切，它也吞没了一切。人们只是在它的岸边生活，勇敢的渔民们进入它的腹地，有时这些人带着战利品回到海岸，有时他们再也不回来，连同他们的船，和从岸边拖走的渔网，都葬身海底。海洋，它比死亡更可怕。

当下午的潮汐退去后，站在海滩边的我知道了渔船要回来了。机帆船们成群结队，我不知道它们是怎么约好的，还是看太阳在天上的位置来决定归航的时间的，反正是一整排的渔船齐刷刷地一起归来，马达声突突地响着，整个小镇都听得见，马达的声音把小镇上所有呆在家里的人们，那些老人、小孩、妇女们，那些瘸了腿的弓了背的，都引了出来，来到了这个沸腾的海滩。机油，把海滩污染了，在港湾的海面上，机油把海浸成了一圈一圈的五彩色，浓郁的机油味，也进入了鱼们的内脏。当马达声渐渐安静下来，可以看见渔船的舢板上，堆了小山一样银色的，闪闪发亮的鱼和虾，还有黑色的大贝壳和黑色的海鳗，这时候的渔船跟早晨出去的时候截然不同，这时候的渔船是大肚子的。夕阳

照下来，海面上是渔船和船老大的剪影，等待了几天几夜的渔妇们激动地喊着自家男人的名字，带着小孩，奔跑向自家的船只。每当这时 我就很孤独 因为我的父亲不在船上 事实上 我从来都不知道他在那里，我的母亲也不在海滩边等丈夫的女人队伍里，我的祖父只是一个在海岸边摆摊卖香烟的老人，我的祖母更是石头镇以外的外来人。这个海洋，这片海滩，这幅满载归来的景象，这幅全家欢跃的图景，实在是跟我，一个七岁的小孩无关。

凯旋归来的景象过去后，当海岸静止，海滩上扔满鱼贩子挑拣以后的死虾死鱼时，海面空空的，没有船只也没有等待，只有海风回旋，这时候，有女人叫喊孩子吃饭的声音会从小岛的高处传来：“招娣……”；“阿三……”；“定夫……”；“定忠……”都是我的玩伴。招娣是个四岁的女孩，她母亲在她前面一气生了六个都是女娃 非常着急 所以把她取名叫招娣 招来弟弟 希望她生下一个能生出个男娃。招娣有个姐姐，叫金凤，是她们家里的老大，在我眼里，招娣的这个大姐是全石头镇最美丽的姑娘。金凤很喜欢唱越剧 嘴巴小小的 真是像颗樱桃 头发很长 长得像戏台上的林妹妹。而招娣自己，却像我一样，性格粗野，又黑又黄，长得不得人喜欢，鼻涕擦亮了每一件衣服的衣袖，是人都会嫌恶的一类毛头。阿三呢，是个右腮帮增大的八岁女孩，在她六岁的时候，在山脚下吃了一种不知道是什么的野果子，当天发了烧，连呼带喘的，退烧后，就变得左右腮腺不一般大，她的家里人带她去了镇卫生所，针直接打在右脸上，腮帮仍然没有下去。本来很好看的阿三就因为忽然变大的右腮帮变得不好看。我，阿三，和招娣都是那种不得人喜欢的小孩，定夫和定忠据祖母说是我的两个侄子，可是定夫和定忠一个九岁一个十岁，都比我大，不知道为什么叫我舅妈，我是他们七岁的舅妈。可祖母坚持从辈分和家谱上算，他们就是我的侄子。他们俩很野，差不多在三四岁的时候就能泡在海里，也会潜进水里抓跳跳鱼，定夫和定忠其实从来没有带过我玩，他们觉得我这个舅妈很怪，也觉得我是石头

镇的异类，因为我没有父母，我就像是从石头镇倭寇巷的石头里蹦出来的一样。就像孙悟空从岩石里蹦出来一样。

在这些呼唤自家小孩的长长的尾音中，也有我祖母的喊声：阿狗 阿狗啊 转窝里咀饭啊——

祖母喊我的声音凄厉和悠长，像是个长长的呼哨，在小岛的山岙和大海的海角之间撞了个迂回，回声四起，像一张网一样笼罩一下来，我在哪儿都是逃不开这张网的，等回声全部落下，我才慢腾腾地从某个海角或是一块大礁石后面钻了出来，看着太阳落入金黄的海 整个海燃烧了起来 红彤彤的 但很快地 就熄灭了，天和海都变成灰色。我赤着脚爬上岸来，离开了一天之中最为潦倒最为寂寞的海，向祖母回音。

我知道爬上陆地，穿过倭寇巷，在一间小石头楼的八仙桌上，那儿摆着我三顿饭的番薯粥和腌蟹酱。